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实收情况验资报告

2017年12月22日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实收情况验资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验资报告	1-3
二、附件 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4
附件 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5
附件 3：验资事项说明	6-7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验资报告

安永华明（2017）验字第 60839667_A02 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截至 2017 年 12 月 22 日止因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而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行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行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行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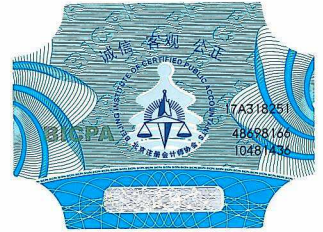
贵行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248,010,822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8,248,010,822 元，划分为每股人民币 1 元的股份 18,248,010,822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根据贵行 2017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北京银监局关于北京银行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方案及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等股东资格的批复》（京银监复[2017]354 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96 号）的批准，贵行获准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894,973,45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所有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相关监管机关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锁定期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限售期结束后，将按《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截至 2017 年 12 月 22 日，贵行实际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894,973,45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13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894,973,450 元，由 ING Bank N.V.、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和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认购，其中：由 ING Bank N.V. 以货币资金认购 265,486,726 股，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资金认购 212,389,380 股，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资金认购 889,380,530 股，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认购 720,000,000 股，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认购 144,000,000 股，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以货币资金认购 398,230,088 股，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认购 265,486,726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142,984,272 元。

验资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7)验字第 60839667_A02 号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7 年 12 月 22 日止,贵行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641,160,698.5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7,309,497.3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543,851,201.15 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2,894,973,45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7,648,877,751.15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行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8,248,010,822 元,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18,248,010,822 元,已经由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分别于 2003 年 1 月 23 日、2004 年 12 月 30 日、2005 年 5 月 20 日、2005 年 10 月 25 日、2007 年 9 月 14 日、2012 年 3 月 22 日、2012 年 11 月 26 日、2014 年 9 月 25 日、2015 年 9 月 23 日、2016 年 8 月 23 日和 2017 年 12 月 19 日出具天华验字[2003]第 122-01 号、天华验字[2004]第 121-01 号、天华验字[2005]第 121-01 号、天华验字[2005]第 121-02 号、北京京都验字(2007)第 052 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2)第 044 号、中汇会验[2012]2727 号、中喜验字[2014]第 0196 号、中喜验字[2015]第 0435 号、中喜验字[2016]第 0360 号和中喜验字[2017]第 025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7 年 12 月 22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21,142,984,272 元,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21,142,984,272 元,代表每股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 21,142,984,272 股,其中包括有限售条件股份 2,894,973,450 股,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18,248,010,822 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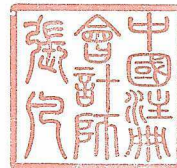
验资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7)验字第 60839667_A02 号

本验资报告供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行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 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验资事项说明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张凡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 凡



楼坚

中国注册会计师: 楼 坚

中国 北京

2017 年 12 月 22 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7年12月22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 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 使用权	其他	合计	其中：实收资本（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 册资本 比例	金额
ING Bank N.V.	265,486,726	265,486,726	-	-	-	-	265,486,726	9.17%	265,486,726	9.17%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12,389,380	212,389,380	-	-	-	-	212,389,380	7.34%	212,389,380	7.34%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9,380,530	889,380,530	-	-	-	-	889,380,530	30.72%	889,380,530	30.72%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20,000,000	720,000,000	-	-	-	-	720,000,000	24.87%	720,000,000	24.87%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44,000,000	144,000,000	-	-	-	-	144,000,000	4.97%	144,000,000	4.97%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398,230,088	398,230,088	-	-	-	-	398,230,088	13.76%	398,230,088	13.76%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5,486,726	265,486,726	-	-	-	-	265,486,726	9.17%	265,486,726	9.17%
合计	2,894,973,450	2,894,973,450	-	-	-	-	2,894,973,450	100.00%	2,894,973,450	100.00%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股本)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 本总额 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 本总额 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 本总额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境内 上市人民币流通股	-	-	2,894,973,450	13.69%	-	-	2,894,973,450	13.69%	2,894,973,450	13.69%
无限售条件的境内 上市人民币流通股	18,248,010,822	100.00%	18,248,010,822	86.31%	18,248,010,822	100.00%	-	86.31%	18,248,010,822	86.31%
合 计	18,248,010,822	100.00%	21,142,984,272	100.00%	18,248,010,822	100.00%	2,894,973,450	100.00%	21,142,984,272	100.00%

截至2017年12月22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或称“中央银行”）批准于 1995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北京市注册成立，贵行成立时的名称为北京城市合作银行。2004 年 9 月 28 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银监局”）的批复，贵行更名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行经北京银监局批准持有 B0107H211000001 号金融许可证，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注册号为 91110000101174712L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办公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2007 年 9 月 19 日，贵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之前，贵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248,010,822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8,248,010,822 元。根据贵行 2017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贵行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894,973,45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142,984,272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行 2017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及 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贵行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894,973,45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142,984,272 元。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2017 年 7 月 19 日《北京银监局关于北京银行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方案及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等股东资格的批复》（京银监复[2017]354 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11 月 17 日《关于核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96 号）的批准，贵行获准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894,973,45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三、本次发行新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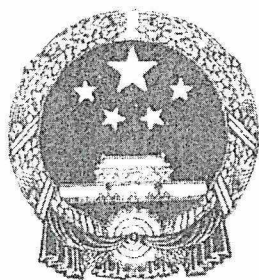
贵行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894,973,450 股，已成功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1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641,160,698.50 元。

验资事项说明（续）

四、审验结果

截至 2017 年 12 月 22 日止，贵行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 2,894,973,450 股，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 20,641,160,698.50 元。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人及联席主承销商之一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将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 20,641,160,698.50 元缴存于贵行在北京银行总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 20000000374200019956582 的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内，所有募集资金以人民币形式汇入该账户。

贵行收到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合计为人民币 20,641,160,698.50 元，扣减发行费用人民币 97,309,497.35 元后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543,851,201.15 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2,894,973,45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为人民币 17,648,877,751.15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22 日止，贵行变更后的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21,142,984,272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00%。



营业执照

(副本) (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8月01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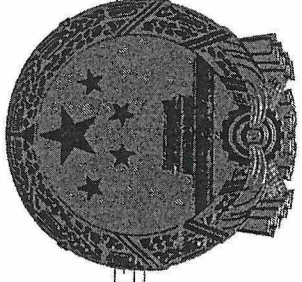
本复印件仅供 使用

登记机关



2017 年 12 月 14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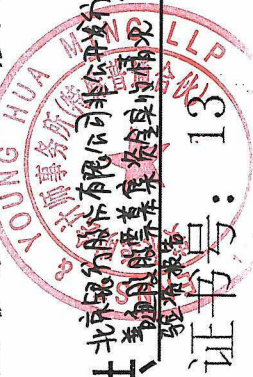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9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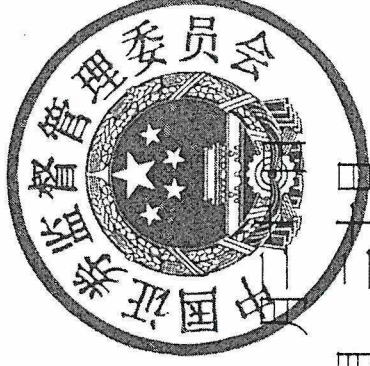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本复印件仅供北京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使用



证书号: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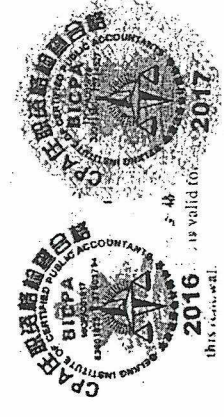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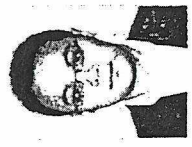
发证时间: 十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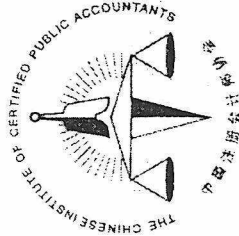
姓名 楼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2-09-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102198209082737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24308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8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本复印件, 仅供



姓名 张凡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8-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30123197801043920
Identity card No.

本复印件, 仅供
北京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非审计鉴证业务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3255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11-28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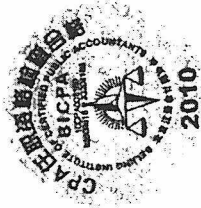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年3月20日

年月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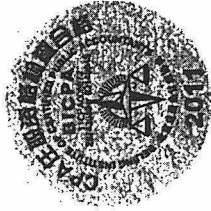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月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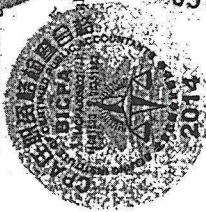


年月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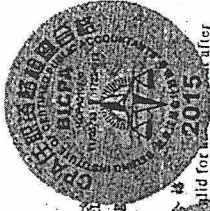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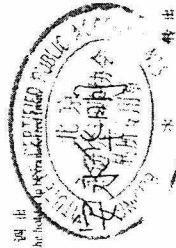


201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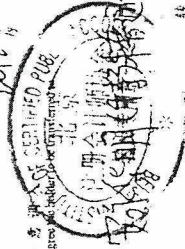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8月27日
Year / mo /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8月27日
Year / mo /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8月27日
Year / mo /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8月27日
Year / mo / day